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冠勛
電話：03-8227171#306.307
電子信箱：chen306307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40086061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與御三家火鍋店簽訂特約商店消費優惠合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現職人員憑員工服務證至該公司消費，享有優惠，期限為期滿無限期自動續約。

二、旨揭特約商店、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：

(一)御三家火鍋店

1、地址：花蓮縣花蓮市中美路7-2號。

2、聯絡電話：03-8310023。

(二)優惠內容：

1、個人套餐九折。

2、整筆帳單九五折。

3、以上優惠可擇一，唯與其他優惠無法併用。

三、請參閱本府人事處網頁 / 公務員工權益 / 特約商店專區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首長辦公室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5/05
文
章

114/05/05



1140002659